

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認證委員會
工程教育認證執行委員會 (EAC)

認證結果意見書

受認證學程所屬學校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受認證學程

光電工程系
(四技班、碩士班/博士班)

召集人

周景揚

2017-03-31

105 學年度 IEET「工程教育認證」認證結果意見書

受認證學校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受認證學程 光電工程系 (四技班、碩士班/博士班)

受認證學年度 105

認證規範 EAC2010

認證委員

委員姓名	認證團職稱
顏聰	總召集人
陳金蓮	共同召集人
李清庭	團主席
蔡猷陞	委員

認證過程重要日期

自評報告書/ 期中報告書繳交	實地訪評日期	離校意見書/ 認證意見書初稿	離校意見書/ 認證意見書初稿 回覆	認證結果會議
105 年 7 月 31 日	105 年 11 月 14 日	105 年 11 月 14 日	105 年 12 月 01 日	106 年 03 月 10 日

認證結果

學程	認證結果	有效期限
四技班	通過認證	3 年 (自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起~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止)
碩士班/博士班	通過認證	3 年 (自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起~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止)

下次審查

學程	審查方式	審查時間	審查內容
四技班	週期性審查	108 學年度	1. 持續改進機制之執行成效。 2. 請於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前繳交「自評報告書」，IEET 將於 108 學年度進行週期性審查。 3. 通過認證(含準通過認證)及補件再審學程須於每年線上填報「年度認證資料」(系所登入之帳號及密碼，本會將另行公告)，此報告將列入下次審查參考。
碩士班/ 博士班	週期性審查	108 學年度	1. 持續改進機制之執行成效。 2. 請於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前繳交「自評報告書」，IEET 將於 108 學年度進行週期性審查。 3. 通過認證(含準通過認證)及補件再審學程須於每年線上填報「年度認證資料」(系所登入之帳號及密碼，本會將另行公告)，此報告將列入下次審查參考。